

证券代码:002792

证券简称:通宇通讯

公告编号:2025-086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2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任职资格审查，并征得候选人的同意，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吴中林先生、时桂清（SHI GUIQING）女士、龚书喜先生、宁淑娟女士、阮永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曹瑜强先生、储昭立先生、梁士伦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分别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上述董事候选人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本次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

职资格进行事前审查，上述候选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本次董事候选人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的比例未低于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

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任董事就任前，公司现任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与《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职责。

三、备查文件

-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 《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吴中林先生**：男，196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电磁场与微波技术专业本科、工商管理硕士学历。曾任广东三水西南通讯设备厂助理工程师、广东省中山市邮电局移动分局工程师、中山职业技术学院客座教授等职务。自公司成立至今，吴中林先生曾任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董事长。

吴中林、时桂清夫妇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中林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36,503,37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6.03%。除上述情况外，吴中林先生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2、**时桂清女士**：女，1967年10月出生，澳大利亚国籍，工商管理硕士学历。自公司成立至今，曾担任公司副董事长、监事、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通宇香港董事。时桂清女士长期管理国内销售、采购等工作，具备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吴中林、时桂清夫妇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时桂清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07,786,06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0.55%。除上述情况外，时桂清女士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

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3、龚书喜先生：男，1957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1984 年至今，任教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1999 年至 2017 年曾任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天线与微波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天线与电磁散射研究所所长。公司现任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龚书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4、宁淑娟女士：女，1968 年 4 月出生，毕业于北京大学，现任广东邦杰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律师，香港润和家族办公室创始合伙人。中山市第十一届、十二届、十三届政协委员，中山市第十三届妇联常委，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家族办公室首席架构师，浙江大学家族企业传承大使，广东省律协婚姻家事法律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广东省法学会婚姻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公司现任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宁淑娟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5、阮永星先生：男，198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欧盟永久居留权，金融学本科学历。2006年6月至2016年4月任广州金字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6年5月至2019年8月任广东宝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9月至今任广东晖弘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具备丰富的股权投资、基金管理等经验。公司现任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阮永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曹瑜强先生：男，1987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暨南大学管理学博士，自2019年起历任广东外语外贸大学会计学院讲师、会计系教师党支部书记、副教授，现任广东外语外贸大学会计学院院长助理兼系主任、会计系教师党支部书记。兼任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华汇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曹瑜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2、储昭立先生：男，196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重庆大学工业管理工程第二学位班毕业，理学、工学双学士学历，管理学硕士学位。1992年6月至2000年4月，就职于重庆商社（集团）有限公司，历任业务经理、集团董事会秘书（其间：1997年6月至1998年9月 借调到中国平安保险集团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工作）；2000年4月至2005年12月，就职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历任项目经理、投资部部长、海外片区财务负责人；2005年12月至2019年12月，作为努比亚品牌联合创始人，历任努比亚技术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南昌努比亚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年11月至今，任遵义市英才致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2022年6月，兼任广州云链航空服务有限公司董事。2025年1月，任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储昭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3、梁士伦先生：男，196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现任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教授、校学术委员会副主任、校科协副主席，兼任中山市经济研究院院长、中山市改革发展研究会会长、中山市高层次人才联谊会副会长、广东省体制改革研究会副会长、广东省区域发展蓝皮书研究会副会长、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梁士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

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